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4 年，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全面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公开，加强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以公开促工作、转作风、树形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要求，现将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认真贯彻中央、省和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围绕城市管理工作实际，不断丰富公开内容，突出公开重点，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优化服务、改进工作作风的重要举措。

（一）主动公开情况。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23 条（次），为公众提供了监督政府工作的渠道。通过信息公开，政府工作更加透明，增强了公众对政府的信任。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不断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规程，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规范依申请公开全流程办理。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6 件，按照《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全部办结、回复完

毕，办结率为 100%。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加强城市管理领域相关政策和措施等政府信息管理，确保全面、准确、及时公开发布，做好相关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热点问题。全面推进规范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出台相关规定，组织对我局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并严格按照要求通过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性文件栏目集中公开发布。

（四）平台建设情况。围绕政府信息“五公开”要求，不断完善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开展栏目优化调整，并从公开渠道、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解读回应、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等多个方面全面考评和提升。同时，充分利用“黄陂城管”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及时公开发布城管工作相关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五）监督保障情况。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和考核内容，按照“谁提供、谁审核、谁公开”的原则，建立公开内容审查机制，规范工作审查流程，及时审核发布信息内容，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高效开展。坚持网站日常安全巡查，完善定期监测报告机制，及时处理发现的问题，确保网络信息安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4 年度，我局实施行政处罚 251 件；行政事业性收费 689.5

万元；未制发规范性文件；无行政许可、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5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4 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 5 件，上年结转 1 件，总共办结 6 件。其中，予以公开 1 件，部分公开 1 件，非本部门掌握 4 件。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供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4 年，我局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产生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上一年度存在的问题

1. 信息公开不及时：部分信息未能及时发布，导致公众获取信息的时效性较差。

2. 互动交流不够：政府与公众之间的互动交流渠道有限，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得不到及时反馈。

（二）上一年度的改进情况

1. 建立信息公开及时性制度：明确信息专管员信息公开的时间要求，加强对信息公开的及时性。

2. 加强互动交流：开通黄陂城管官方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平台，增加与公众的互动交流渠道，及时回复公众的意见和建议。

（三）本年度存在的问题

1. 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不够：一些重要的政府信息未能充分公开，公众对政府工作的了解仍然有限。

2. 信息解读不够通俗易懂：部分政策文件的解读过于专业，

普通公众难以理解。

3. 过度依赖政府官网，而对新媒体平台如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利用不足，导致部分民众获取信息不便。

（四）下年度改进举措

1. 拓展信息公开内容：加大对政府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力度，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

2. 提高信息解读质量：组织专业人员对政策文件进行通俗易懂的解读，确保公众能够理解政策的内涵和影响。

3. 加大对新媒体平台的宣传推广力度。通过在政府办公场所、社区、学校等地张贴海报、发放宣传手册，引导民众关注政府新媒体账号。利用线下活动、线上广告等方式，提高平台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

（二）建议提案办理工作。

2024 年，我局共收到区人大政协提案 16 件，其中，包含 3 件区六届人大二次会议议案，为会办件；区人大六届三次会议建议 5 件，主办件 3 件，会办件 2 件；政协提案 8 件，主办件 6 件、会办件 2 件；主要涉及基础设施建设、精细化管理等方面。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已于 7 月底前全部办理回复完毕。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2024 年度我局无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今后如有将及时公开。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5 年 1 月 8 日

